

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2021 年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2021 年，常青花园社管办积极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加快服务型政府建设，紧紧围绕公众关切，增强公开实效，着力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编制了《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 2021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现予公布。

本年度报告由本年度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

本报告统计数据的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条例》，2021 年以来，我办按照“统一部署与分布落实相结合”的原则，狠抓学习培训、健全机构、完善制度、督促检查，力求做到责任明确、认识统一、制度完善、落实到位，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走上法制化轨道，促进依法行政。

1、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公开指南编制、更新情况。我办严格按照《条例》要求，全面清理单位信息，特别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为信息公开做好准备，采取多渠道、多方式向社会广泛公开，着力创新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

不断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

2、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情况。目前，我办对外发布政府信息的载体主要有：（1）网站。因我办无对外门户网站，我办在我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的政务公开栏上进行信息公开，网址：<http://www.dongxihu.gov.cn/html/zwgk/qzfxxgkml/zzjg/bscyq/2016/0718/40904.shtml>。（2）新媒体及其它渠道。包括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电子显示屏、社区政务公开栏等。（3）常青花园政务服务中心。

3、主动公开内容。一是主动公开单位概况、主要职责、内设机构、人事信息等；二是通过政务中心，公开各类办事流程、所需材料，方便群众办事；三是通过社区政务公开栏，将享受民政、计生、优抚等待遇的申报信息及时予以公示，接受广大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 年度，常青花园社管办全力投入疫情防控、国卫复审、文明创建迎检等各项工作，全年新制作主动公开类文件 20 篇，无涉及对外公开文件。公开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310 个，采购总金额 173.080583 万元。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指各行政机关印发的有正式文号的文件）	0	0	0
其他主动公开文件	2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指2018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指2019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处理决定数量(指201年办件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它对外管理服务事项（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含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指2018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指2019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处理决定数量(指2019年办件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指2018年收费项目数)	本年增/减（指2019年增加的收费项目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指2019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立项采购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指2019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已结项项目的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10个	173.080583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1 年度，常青花园社管办无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申请公开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 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第二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咨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1 年度,常青花园社管办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束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束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束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常青花园社管办当前机构性质为事业单位，与其他街道办事处同等职责，相关信息不具备公开主体资格。同时，作为事业单位也不具备行政执法的主体资格。下一步我们将结合辖区工作实际，加强宣传培训学习、政策理论学习研究，深入贯彻公开理念，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常青花园社区管理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

